证券代码:601992 证券简称:金隅集团 编号:临 2020－073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金隅集团"或"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收到姜德义先生的辞职报告。姜德义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与投融资委员会主任职务。姜德义先生确认其与公司及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有关其辞任须提请金隅集团股东注意的事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姜德义先生的辞呈自送达本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姜德义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高质量快速发展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992 证券简称:金隅集团 编号:临 2020－074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金隅集团"或"公司")监事会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收到裴英先生的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裴英先生确认其与公司及监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有关其辞任须提请金隅集团股东注意的事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裴英先生的辞呈自送达本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监事会对裴英先生任职期间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发挥的积极作用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992 证券简称:金隅集团 编号:临 2020－075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收到职工董事郭燕明先生的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郭燕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郭燕明先生任职期间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发展发挥的积极作用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职工民主选举，王肇嘉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件:王肇嘉先生简历

附件:

王肇嘉先生简历

王肇嘉，男，汉族，1963 年 9 月出生，籍贯河北定兴，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4 年 9 月毕业于山西大学化学系，1990 年 9 月获山西大学理学硕士学位，1995 年 11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2011 年 7 月获武汉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现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副总经理，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

王肇嘉先生于 1984 年 9 月在山西农业大学参加工作，曾任北京市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副院长、常务副院长、党委副书记、院长，北京建筑材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主任，北京塞姆菲尔玻璃纤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圣戈班维特克斯玻璃纤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长，欧文斯科宁(北京)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市纳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等职务。

2009 年 10 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2012 年 7 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8 年 8 月任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

2020 年 8 月至今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工董事，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

证券代码:601992 证券简称:金隅集团 编号:临 2020－076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收到职工监事宋立峰女士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宋立峰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宋立峰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监事会对宋立峰女士任职期间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发挥的积极作用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职工民主选举，郭燕明先生、张启承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件:职工监事简历

附件:

郭燕明先生简历

郭燕明，男，汉族，1962 年 1 月出生，籍贯北京东城，中共党员，经济学学士，高级经济师。1985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5 年 8 月毕业于北京经济学院工业经济系。现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工会主席、职工监事。

郭燕明先生于 1985 年 8 月在北京市建材制品总厂参加工作，曾任东陶机器(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北京陶瓷厂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生产经营部经理、总经济师，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副总经理等职务。

2016 年 8 月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7 年 2 月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

2017 年 6 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

2020 年 8 月至今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工会主席、职工监事。

张启承先生简历

张启承，男，汉族，1966 年 1 月出生，籍贯江苏沛县，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会计师。1987 年 7 月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经济管理系，1988 年 7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2010 年 6 月获得管理硕士学位。现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主任、职工监事，金隅冀东水泥(唐山)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启承先生于 1987 年 7 月在北京南湖渠砖厂参加工作，曾任北京市南湖实业公司副经理，北京市农房公司副经理，北京建筑材料集团总公司房地产开发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部主任，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公司财务总监、总会计师，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企业财务总监、工会主席等职务。

2015 年 11 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

2018 年 5 月任金隅冀东水泥(唐山)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9 年 12 月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主任；

2020 年 8 月至今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主任、职工监事，金隅冀东水泥(唐山)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证券代码:601992 证券简称:金隅集团 公告编号:2020-077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8 月 21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环球贸易中心 D 座 22 层第六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17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 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830,913,477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5,435,634,501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 股)	395,278,97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607965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0.906078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3.70188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鉴于姜德义先生已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辞去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经全体董事推举，执行董事吴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6 人，出席 6 人；

3、董事会秘书郑宝金先生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曾劲先生	5,596,412,907	95.978322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 A 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曾劲先生	594,726,134	93.176818	0	0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第 1 项议案为普通决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鑫诺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璇、马思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鑫诺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1992 证券简称:金隅集团 编号:临 2020－078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金隅集团")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执行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选举曾劲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选举曾劲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关于选举董事会战略与投融资委员会主任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选举曾劲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融资委员会主任。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四、关于选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选举王肇嘉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992 证券简称:金隅集团 编号:临 2020－079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 6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6 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选举郭燕明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786 证券简称:科博达 公告编号:2020-043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建设银行、中国银行、温州银行、招商银行、工商银行；

●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33,900 万元；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银行理财产品；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0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用于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在该限额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委托理财期限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现将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进展公告如下：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进行委托理财业务，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委托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自前次出具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之日(2020 年 5 月 21 日)至 2020 年 8 月 20 日期间，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累计发生额为 3.39 亿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现将自有资金理财的详细情况披露如下：

公司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浙江科博达工业有限公司	建行嘉兴秀洲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2,000	3.20%	36.82	210	保本浮动收益	否
	中行嘉兴市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日积月累乐享天天	4,000			不适用	非保本浮动收益	否
	中行嘉兴市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日积月累乐享天天	1,500			不适用	非保本浮动收益	否
	中行嘉兴市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日积月累	3,000			不适用	非保本浮动收益	否
	中行嘉兴市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日积月累	2,500			不适用	非保本浮动收益	否
嘉兴科奥电磁技术有限公司	中行嘉兴市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日积月累乐享天天	3,000			不适用	非保本浮动收益	否
	中行嘉兴市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日积月累乐享天天	1,000			不适用	非保本浮动收益	否
	中行嘉兴市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日积月累乐享天天	2,000			不适用	非保本浮动收益	否
	中行嘉兴市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日积月累	500			不适用	非保本浮动收益	否
	中行嘉兴市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日积月累	5,000			不适用	非保本浮动收益	否
温州科博达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温州银行文成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	4.05%	9.99	180	保本固定收益	否
	温州银行文成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	4.05%	9.99	180	保本固定收益	否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行上海张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聚益生金98364	3,000	3.55%	106.21	364	非保本浮动收益	否
	工行上海市张江支行	净值型理财产品	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	1,500			不适用	非保本浮动收益	否
	工行上海市张江支行	净值型理财产品	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	500			不适用	非保本浮动收益	否
	工行上海市张江支行	净值型理财产品	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	1,900			不适用	非保本浮动收益	否
	中行上海市张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稳富(封闭式)2020 年 36 期	1,500	3.50%	39.27	273	非保本浮动收益	否
合 计				33,900		202.28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及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与建设银行、中国银行、温州银行、招商银行、工商银行签订合同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银行理财产品，主要资金投向为银行理财资金池、投资于利率产品以及金融衍生产品等。合同中不存在履约担保和收取业务管理费的情形。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银行理财产品，用于委托理财的资金总体本金安全，风险可控，但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措施如下：

1、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根据公司流动资金情况，理财产品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公司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报董事长审批。

2、公司财务中心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切实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委托理财产品及相关损益情况。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建设银行(601939)、中国银行(601988)、招商银行(600036)、工商银行(601398)均为上市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温州银行为城市商业银行。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元)	2020 年 6 月 30 日(元)
资产总额	3,933,784,136.45	3,775,113,714.94
负债总额	575,212,625.28	352,490,847.66
净资产	3,240,865,610.65	3,318,964,165.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452,131.03	205,050,753.75

公司募集资金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到账，在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大部分银行贷款后，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进行委托理财业务，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公司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核算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逾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收益在"投资收益"科目列示。

五、风险提示

公司(含下属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银行理财产品，用于委托理财的资金总体本金安全，风险可控，但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

六、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0 年 5 月 15 日召开了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定期添益型存款	6,000.00	6,000.00	63.75	－
2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68.19	－
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67.67	－
4	结构性存款	8,000.00	8,000.00	157.80	－
5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61.00	－
6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5,000.00
7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40.94	－
8	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13.08	－
9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41.23	－
10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33.56	－
11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4.92	－
12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20.87	－
13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0.58	－
14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6.93	－
15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13.52	－
1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19.52	－
17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19.52	－
18	结构性存款	2,000.00	0	－	2,000.00
19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23.44	－
20	净值型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0.46	－
21	净值型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1.54	－
22	净值型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1.29	－
23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	7,000.00	40.63	－
24	净值型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1.03	－
25	净值型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13.68	－
26	净值型理财产品	10,000.00	－	－	10,000.00
27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	－	2,000.00
28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4.15	－
29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2.23	－
30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1.23	－
31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	－	－	2,500.00
3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10.13	－
3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3.49	－
3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2.98	－
3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	－	－	500.00
3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	－	5,000.00
37	结构性存款	500.00	－	－	500.00
38	结构性存款	500.00	－	－	500.00
39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	－	3,000.00
40	净值型理财产品	1,500.00	－	－	1,500.00
41	净值型理财产品	500.00	－	－	500.00
42	净值型理财产品	1,900.00	－	－	1,900.00
43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	－	1,5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额				12,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3.70%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1.6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6,4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3,600.00	
总理财额度				90,000.00	

特此公告。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 ST 狮头 公告编号:临 2020-057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盛京银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盛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689 期

● 委托理财期限:31 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 202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自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审议相同事项的股东大会召开前有效，并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长在以上额度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11)。公司独立董事已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对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一、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基本情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当理财，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 资金来源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控股子公司浙江龙净水业有限公司("龙净水业")闲置自有资金。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认购方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浙江龙净水业有限公司	盛京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盛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689 期	1000 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55%-3.60%	31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注:浙江龙净水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结构性存款或所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结构性存款或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控股子公司龙净水业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认购了盛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 盛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689 期

产品名称	盛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689 期
产品代码	JG2020201010689
认购金额	1000 万元人民币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预期利率(年化)	3.60%
保值利率(年化)	1.55%
起息日	2020 年 8 月 24 日
到期日	2020 年 9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投资期限	31 天
资金到账日	产品到期日后 2 个工作日内
本息支付	本产品到期时，一次性支付所有产品本息
购买 / 撤销	本产品可在发售期进行购买或撤销，存期内不可提前支取
管理费	无
挂钩标的	本产品与欧元兑美元汇率水平挂钩。挂钩欧元兑美元汇率水平，以 2020 年 9 月 22 日根据北京时间上午 10:00 彭博 BFIX 页面交易货币对 MID 定盘价提供。如果该汇率因故无法从上述版面取得，则该汇率由盛京银行遵照公正、审慎和尽责的原则进行确定。在产品到期时，若 EUR/USD 汇率>0.90，则到期利率为 3.60%；若 0.85≤EUR/USD 汇率≤0.90，则到期利率为 1.55%-3.60%；若 EUR/USD 汇率<0.85，则到期利率为 1.55%；
产品收益计算方式	利息 = 本金×到期利率×实际存款天数÷360。其中，实际存款天数是指存款起息日(含当日)至到期日(不含当日)期间的天数

(二)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盛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与欧元兑美元汇率水平挂钩。欧元兑美元汇率水平，以 2020 年 9 月 22 日根据北京时间上午 10:00 彭博 BFIX 页面交易货币对 MID 定盘价提供。如果该汇率因故无法从上述版面取得，则该汇率由盛京银行遵照公正、审慎和尽责的原则进行确定。

(三) 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部分自有闲置资金拟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理财产品。同时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本次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实施，购买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港交所上市公司(02066.HK)，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43,324,250.25	448,059,559.76
负债总额	20,965,062.72	22,648,581.87
净资产	422,359,187.53	425,410,977.89
	2019 年度	2020 年 1-3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3,547.79	1,871,553.86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为 1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与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余额的 2.55%。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通过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适当理财，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根据最新会计准则，公司将本次购买的短期理财产品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其理财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最终以会计师审计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较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 202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自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审议相同事项的股东大会召开前有效，并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长在以上额度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11)。公司独立董事已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对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13.56	0
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67.00	0
3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82.72	0
4	券商理财产品	2000	2000	18.65	0
5	券商理财产品	2000	2000	21.44	0
6	券商理财产品	2000	2000	42.88	0
7	券商理财产品	2000	2000	12.45	0
8	券商理财产品	1000	1000	3.40	0
9	券商理财产品	1000	1000	1.70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9.25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3500	11.34	0
12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3500	54.97	0
13	券商理财产品	4000	4000	42.88	0
14	券商理财产品	4000	4000	36.49	0
15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11.57	0
16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39.21	0
17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26.28	0
18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13.48	0
1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27.18	0
2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2.63	0
2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	——	1000
合计		79000	78000	539.08	1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6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85.24%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不适用(公司最近一年净利润为负值)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9000	
总理财额度				40000	

特此公告。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870 证券简称:ST 厦华 公告编号:2020-053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8 月 21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厦门市思明区环岛南路 3088 号三楼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73,430,46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261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代行董事长蔡凌芳女士主持会议。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6 人，其中董事施亮、陆邦一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独立董事丁建臣先生因出差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王秋容	126,273,829	46.1813	是
1.02	杨丽珠	110,310,829	40.3432	否
1.03	胡育焕	207,372,321	75.8409	是
1.04	陈律	22,918,497	8.3818	否

2、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徐英	116,349,820	42.5518	否
2.02	兰招武	118,973,607	43.5114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王秋容	15,963,000	17.5990				
1.02	杨丽珠	0	0.0000				
1.03	胡育焕	62,540,321	68.9501				
1.04	陈律	22,918,497	25.2674				
2.01	徐英	6,038,991	6.6579				
2.02	兰招武	46,557,607	51.3293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王秋容女士、胡育焕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2、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兰招武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臻臻、张剑锋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5108 证券简称:同庆楼 公告编号:2020-011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湖支行(以下简称"合肥科农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区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秦淮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

● 本次公告披露的累计委托理财金额:33,000 万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定期存款；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CHF0064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 天)

● 委托理财期限:分别为 6 个月;92 天;90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使用余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含 3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类产品。投资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增加公司收益。

(二) 资金来源

1、本次投资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0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16.7 元 / 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3,5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9,970.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3,530.00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230Z0130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新开连锁酒店项目	合肥 6 家	16,380	16,380
		常州 6 家	15,770	15,770
		南京 3 家	9,050	9,050
2	原料加工及配送基地项目		17,330	17,330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000	15,000
合 计			73,530	73,530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对募投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2020 年 7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人民币 24,056.57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容诚专字[2020]230Z1867 号《关于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改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合肥科农行	银行存款	定期存款	19,000	3.5%	6 个月	保本保收益	—	—	否
招商银行	银行存款	招结构性存款 CHF00641	4,000	1.35%-3.12%	92 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否
浦发银行	银行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 天)	10,000	1.4%-3.15%	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类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为确保投资理财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公司拟采取的内部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投资。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截至 2020 年 8 月 2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3,000 万元人民币向各受托方分别购买了以下存款类产品。

1、合肥科农行定期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定期存款
产品期限	6 个月
认购金额	19,000 万元人民币
起始日	2020 年 7 月 31
到期日	2021 年 1 月 31
预期年化收益率	3.5%
收益类型	保本保收益
风险等级	R1

2、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CHF00641 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CHF00641
产品期限	92 天
认购金额	4,000 万元人民币
起始日	2020 年 8 月 3 日
到期日	2020 年 11 月 3 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35%-3.12%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风险等级	R2

3、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 天)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 天)
产品期限	90 天
认购金额	10,000 万元人民币
起始日	2020 年 8 月 3 日
到期日	2020 年 11 月 2 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4%-3.15%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风险等级	R2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资金投向
1	合肥科农行	银行存款	定期存款	存款
2	招商银行	银行存款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CHF00641	银行端资产，如企业贷款、银行间票据、企业债、同业间资金拆借，挂钩标的期权等
3	浦发银行	银行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 天)	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企业债、可期票据、同业间资金拆借、挂钩标的期权等

(三)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产品均为保本保最低收益型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委托理财业务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助力公司经营效益的基础上，经过公司法定会议决策，流程控制严格，产品选取谨慎，期限安排得当，风险控制有效。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1、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区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秦淮支行，均为上市金融机构，招商银行(股票代码 600036)、浦发银行(股票代码 600000)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2、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湖支行，为非上市金融机构，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94 年 9 月 7 日	胡忠庆	180,034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否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3,026.59	146,970.19
负债总额	34,471.71	40,421.68
净资产	98,554.88	106,54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76.97	10,651.03

公司对保本固定收益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作为一般存款进行管理，在"银行存款"进行列示，取得的利息在"利息收入"列示。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正常运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类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不可抗力风险，从而可能对委托资产和预期收益产生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为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投资收益，同意公司使用余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含 3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类产品，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参见 2020 年 7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投资期限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存款	19,000	2020 年 7 月 31 日-2021 年 1 月 31	0	0	19,000
2	银行存款	4,000	2020 年 8 月 3 日-2020 年 11 月 3 日	0	0	4,000
3	银行存款	10,000	2020 年 8 月 3 日-2020 年 11 月 2 日	0	0	10,000
合计		33,000	—	0	0	33,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3,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33.48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3,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	
	总理财额度				35,000	

截至本公告日(含本次理财)，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金额 33,000 万元人民币，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额度。

特此公告。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 2020-073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0 年 8 月 20 日，朱文怡女士将其持有的 7,290,000 股公司股份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其持股总数的 13.27%，占公司总股本的 1.26%。

● 截至本公告日，朱文怡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54,938,408 股，占公司总股本 9.48%，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38,00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69.17%，占公司总股本的 6.56%。朱文怡女士的一致行动人刘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2,028,771 股，占公司总股本 7.25%，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23,20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55.20%，占公司总股本的 4.00%；两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6,967,179 股，占公司总股本 16.73%，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合计 61,20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63.11%，占公司总股本的 10.56%。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接到股东朱文怡女士通知，获悉其持有的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朱文怡	否	7,290,000	否	否	2020.8.20	2021.8.19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27	1.26	偿还债务
合计	/	7,290,000	/	/	/	/	/	13.27	1.26	/

2、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朱文怡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刘辉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均无冻结情况，累计质押股份情况见下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朱文怡	54,938,408	9.48%	30,710,000	38,000,000	69.17%	6.56%
刘辉	42,028,771	7.25%	23,200,000	23,200,000	55.20%	4.00%
合计	96,967,179	16.73%	53,910,000	61,200,000	63.11%	10.56%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1 日